巴彦淖尔市乌梁素海生态保护中心关于“乌梁素海内源污染成因研究不够深入，防控措施

不够精准”整改任务的自评报告

按照《巴彦淖尔市贯彻落实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或2023年自治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涉及巴彦淖尔市问题整改方案》《关于做好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和2023年度自治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反馈整改任务销号工作的通知》要求，市乌梁素海生态保护中心组织各相关单位开展了“乌梁素海内源污染成因研究不够深入，防控措施不

够精准”问题的整改工作，相关整改措施全部完成，达到了整改目标要求，现申请履行销号程序。

一、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在内源研究措施方面**，**一是**市科技局将我中心联合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申报《乌梁素海内源泥草管控及绿色资源化技术研究》项目列入《巴彦淖尔市科技“突围”实施方案》。

**二是**我中心与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合作的2023年市科技计划项目《基于内源污染机制解析的乌梁素海沉积物污染修复与资源化研究》项目已完成结题。**三是**2024年我中心组织开展由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中标承担《乌梁素海底泥内源污染与生态改善方案项目》，2025年8月完成验收。**四是**我中心联合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于2025年9月编制完成了乌梁素海内源污染防控措施清单。

**(二)在内源防控措施方面**，2023年7月11日，按照巴彦淖尔市人民政府《关于乌梁素海湖区水生态安全评估及生态调控方案的批复》（巴政字〔2023〕18号），市政府安排资金1750万元用于开展乌梁素海生态调控及黄苔治理工作。2023年10月，内蒙古乌梁素海沣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的《内蒙古乌梁素海水生态调控及黄苔控制试验与示范项目》通过了乌梁素海保护中心组织的专家评审会。2023年11月，我中心与乌梁素海沣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内蒙古乌梁素海水生态调控及黄苔控制实验与示范项目委托建管协议书》。项目主要完成工作是：**一是**增殖放流草鱼和鲢鳙139.9万斤，支出1012.5万元，其中2023年82.9万斤，支出600万元，2024年57万斤，支出412.5万元。**二是**完成了乌梁素海黄苔控制试验示范，其中在乌梁素海小洼地区30000亩区域内机械收割沉水植物367.3亩、开挖水道400米；在乌梁素海西侧外海区域开展了生物水绵净及无机药剂黄苔修复技术示范，储备了黄苔防控技术。**三是**完成了《2024年乌梁素海生态调控方案》《2025年乌梁素海生态调控方案》《乌梁素海湖区水生态调查评估报告》《乌梁素海水生态调控作业技术指南》《黄苔风险防控技术方案》《乌梁素海水生态监测评估操作手册》《乌梁素海水生态调控评估及黄苔治理项目综合效益评估报告》报告。

二、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整改方案》要求，《乌梁素海内源泥草管控及绿色资源化技术研究》项目列入《巴彦淖尔市科技“突围”实施方案》。我中心牵头开展乌梁素海内源污染成因研究和试验示范项目3项，完成“内蒙古乌梁素海水生态调控及黄苔控制试验与示范项目”1项，达到了整改目标要求。

三、相关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为落实“整改一个问题、规范一个领域”的工作要求，全面规范“乌梁素海内源污染成因研究不够深入，防控措施不够精准工作”，市乌梁素海生态保护中心成立了科研项目和《内蒙古乌梁素海水生态调控及黄苔控制试验与示范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全面加强乌梁素海内源污染治理研究及项目工作管理。